

宁德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宁环评〔2019〕19号

宁德市生态环境局关于福建福生源纸业 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生活用纸特种纸 及 5.8 万吨废塑料包装膜造粒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福建福生源纸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福建福生源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生活用纸特种纸及 5.8 万吨废塑料包装膜造粒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项目编码：2018-350982-22-03-064912，以下简称报告书）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批申请表》收悉。根据福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出具的《福建省投资项目备案证明（内资）》（编号：

闽经信备〔2018〕J 030091号)、报告书结论、技术审查会专家组评审意见及专家组长复审意见，现对报告书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布局符合《造纸产业发展政策》、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全省石化等七类产业布局的指导意见》(闽政〔2013〕56号)、《福鼎市温州园文渡工业集中区总体规划(调整)》、《福鼎市温州园文渡工业集中区总体规划(调整)环境影响补充报告》及审查意见。在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的前提下，我局从环境保护方面同意报告书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以及环境影响评价总体结论和拟采取的各项环保对策措施。

二、项目由福鼎市南阳纸业有限公司引进第三方合作伙伴，合资设立福建福生源纸业有限公司，拟将位于管阳镇章边村望里的管阳厂区搬迁至福鼎市文渡项目区 X-1-21 地块；项目建成后管阳厂区关停不再使用。项目占地 30557m²，生产 5 万吨生活用纸、7 万吨特种纸，并配套生产副产品 5.8 万吨塑料颗粒和 1 万吨污泥版，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生产车间 5 幢、研发楼 1 幢、生产设备及配套废气、废水处理、供配水电、仓库等公辅设施。主要生产设施包括新月形卫生纸机、多功能特种纸机、双网挤浆机、打浆机、磨浆机、分切机、多盘清滤机、洗磨机、高浓度除砂机、筛选设备、行车、造粒机、污泥纸板机等。项目总投资 18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307 万元。

三、项目设计、建设和运营中要严格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保对策措施，确保废气、废水、噪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妥善处置，环境风险有效防控。项目设计、建设及运营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水污染防治

1. 你公司应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原则建设排水系统，废水收集系统应采取防渗、防漏和防腐蚀措施，污水管网应采用架空铺设，做到“可视、可控”；提高厂内污水处理效率和水回用率，减少新鲜水用量和废水产生量。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应达到园区污水管网的纳管标准后排入福鼎市文渡污水厂处理。

2. 你公司应严格落实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按报告书的要求从工艺、管道、设备、污废水储存等方面落实各项分区防渗措施，尽可能从源头上减少污染物产生，并做好施工记录、工程监理、地下水监控点位的布设和日常监测工作。

（二）大气污染防治

你公司应严格落实各项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有组织废气应收集处理达标后排放，收集效率、处理效率及排气筒高度应不低于报告书的要求。无组织废气应实施密闭、除臭、集气净化等管控措施，有效控制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污染防治

你公司应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全厂高噪声设备应采取隔

声、消声、减振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四）固废污染防治

你公司应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落实报告书中原料进场要求，对固体废物包括危险废物进行规范处理与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应按国家规范要求，设置临时堆放场所，立足于综合利用，做好处理处置，不能回收利用的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妥善贮存处置，不得产生二次污染。一般工业固体贮存场地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2013年修改单要求建设。厂内焦油、废机油等各类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转移必须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等规定，并设置计量装置，做好台账记录，明确产生数量和去向。

（五）环境风险防范

你公司应按规定编制、评估、备案和实施突发性环境应急预案，并配备足够的应急物资，并与当地生态环境部门、园区管理部门等做好衔接。建立事故废水三级防控体系，加强对危险化学品、化学品和固废收集、贮存、运输的管理。落实非正常工况和停工检修期间污染防治措施。设计、布置和建设生产装置应符合相关规范要求。在危险化学品贮存区和使用危险化学品的生产装置周边设置物料泄漏应急截流设施，工艺废水、消防废水等均应有收集设施，并合理设置污水导入切换装置，确保事故废水有组织导入应急事故池或污水处置设施，应急事故池容积不小于1000m³。

(六) 总量控制

本项目主要污染物控制指标为化学需氧量 39.24 吨/年、氨氮 0.62 吨/年、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4.39 吨/年。

四、项目执行标准

1. 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执行福鼎市文渡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纳管要求, 即 pH 6~9、COD_{Cr}≤500mg/L、SS≤300mg/L、BOD₅≤150mg/L、NH₃-N≤50mg/L、TN≤60mg/L, 同时单位产品排水量执行福建省《制浆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5/1310-2013) 表 2 中的要求。

2. 项目塑料造粒、过滤网片焚烧及污泥板烘干过程产生的废气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 表 4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其中非甲烷总烃厂区内监控点浓度限值和企业边界监控点浓度限值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2-2018) 表 2、表 3 规定的浓度限值; 恶臭污染物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中二级厂界标准值和表 2 的排放标准值要求。

3. 施工期场界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的标准限值, 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的 3 类标准要求。

4.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修改单相关要求; 危

险废物收集、贮存、转移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相关要求。

五、你公司应对建设、运营期的生态与环境影响进行跟踪监测，制定跟踪监测方案。你公司要按照有关规定设置规范的污染物排放口、贮存（处置）场；废水总排口应安装在线自动监测装置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你公司要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依法依规公开企业环境信息，妥善解决公众担忧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的合理环境诉求。

六、你公司应提请并配合福鼎工业园区管委会及有关部门，在本项目投产前做好园区公共生态环境保护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建设园区污水厂提标改造和扩建工程，确保项目废水得到有效处理、达标排放。

七、你公司应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在实际排污之前取得排污权指标和排污许可证。

八、项目“三同时”监督检查工作由宁德市环境监察支队负责，日常监督管理工作由宁德市福鼎生态环境局负责。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宁德市工信局、环境监察支队、福鼎生态环境局,福鼎市工信局、
自然资源局、福鼎工业园区管委会,福建省环境保护股份公司。

宁德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19年9月5日印发
